

证券代码：300064

证券简称：ST 金刚

公告编号：2021-036

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2021年4月27日（星期二）**开市起停牌**1天**，将于**2021年4月28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

2、公司因“向控股股东或者其关联人提供资金或者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担保且情形严重”，公司股票自**2020年11月4日**开市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截至目前，公司其他风险警示事项暂未消除。同时因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自**2021年4月28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ST 金刚**”变更为“***ST 金刚**”；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不变，仍为**20%**；股票代码不变，仍为**300064**。

一、股票种类简称、证券代码以及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1、股票种类与简称：公司A股股票简称由“**ST 金刚**”变更为“***ST 金刚**”。

2、股票代码：**300064**。

3、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1年4月28日**。

4、公司股票停复牌起始日：公司股票因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自**2021年4月27日（星期二）**开市起停牌**1天**，将于**2021年4月28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复牌后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5、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为**20%**。

二、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10.3.1 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的情形，其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鉴于公司当前情况，公司股票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情形，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0.3.10 规定：“上市公司因第 10.3.1 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首个会计年度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一）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二）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三）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四）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五）虽满足第 10.3.6 条规定的条件，但未在规定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六）因不满足第 10.3.6 条规定的条件，其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被审核同意”。若公司 2021 年度出现前述六个情形之一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决定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公司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风险警示的意见及具体措施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涉及的事项高度重视，董事会正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积极有效措施，尽力消除无法表示意见的相关事项及其影响，具体措施如下：

1、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公司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努力改善公司经营环境，不断提高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在发展现有业务的同时，继续推进公司战略转型发展，在管理团队的领导下，在经营团队的

共同努力下，持续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2、证监会立案调查事项

公司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对存在的信息披露问题进行认真自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针对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事项，公司已委派专人积极与相关债权人进行沟通、协商解决方案，敦促相关方尽快通过有效途径偿还借款消除公司担保责任。针对资金占用，公司实际控制人已承诺于 2021 年 11 月 2 日前，采取多种方式全力筹措资金，尽快归还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积极履行还款义务，保障上市公司利益，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认真落实并实施内部控制整改措施，持续对未经审议的对外担保、资金占用等风险事项进行内部排查和梳理，完善财务管理、印章管理、对外担保管理等内部控制措施，强化执行力度，进一步加大对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培训，保障公司规范运作。

3、预付设备款、工程款

公司将继续完善内控管理制度，加强风险管控及预警，同时规范各项经营业务，加强内部审计，降低经营风险，并通过落实责任方，加强合规检查与考核。

4、担保及诉讼事项

公司高度重视所面临的担保及诉讼问题，协调跟踪并寻求妥善解决，尽全力避免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受损。公司将积极与有关债权方协商，努力达成债务和解方案，全力筹措偿债资金，积极与地方政府申请纾困和相关政策扶持，努力消除或减少由此形成的不利影响，争取尽快化解诉讼风险。

5、前期问题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公司将进一步采取措施，提高抵账资产的变现能力，缓解资金短缺压力。公司将密切关注和跟踪公司大额资金往来的情况，对相关业务部门大额资金使用进行动态跟踪，对疑似关联方资金往来事项及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汇报，加强对关联方交易的审核，规范关联交易披露内容、披露方式和流程。

四、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对公司立案调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暂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相关书面文件，相关事项以中国证监会结论性调查意见或决定为准。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如依据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公司调整后的任意连续会计年度财务类指标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标准的，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公司存在被强制退市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因“向控股股东或者其关联人提供资金或者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担保且情形严重”，公司股票自 2020 年 11 月 4 日开市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主要方式

公司股票在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期间，将通过电话、邮件、互动易等方式接受投资者的咨询。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主要方式下：

- 1、联系人：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 2、联系电话/传真：0371-63377777
- 3、电子邮箱：chinadiamond@sinocrystal.com.cn
- 4、邮政编码：450001
- 5、联系地址：郑州市高新区碧桃路 20 号 30 号楼。

六、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1、如果公司 2021 年度出现《股票上市规则》中规定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将被深交所决定终止上市交易。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